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的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对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源电气"或"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如下:

一、导致否定意见的事项

重大缺陷是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表出现重大错报的一项控制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于某银行的资金被划扣 5.31 亿元,公司未能及发现并披露资金被划扣事项。上述重大缺陷导致公司不能合理保证防止或及时发现未经授权且对财务报表有重大影响的货币资金划转事项。与之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运行失效。

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 重大缺陷使公司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

二、该事项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影响程度

公司管理层已识别出上述重大缺陷,并将其包含在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 上述缺陷在所有重大方面得到公允反映。在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审计中,年审会计师已经考虑了上述重大缺陷对审计程序的性质、时间安排和范围的影响,《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并未对年审会计师在 2021 年 4 月 28 日对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产生影响。

三、董事会对该事项的意见

四、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1、公司发现资金被划扣后,第一时间立即与该银行进行交涉,全力追讨被划扣

资金,目前已经解决公司货币资金被划扣事项,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将该笔资金全部收回。同时公司进行了认真自查,积极整改资金管理中的缺陷和漏洞,坚决杜绝此类事件的发生。

2、关于信永中和出具的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将针对涉及事项认真反思,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公司内控管理执行力度和风险评估体系建设,加大内控执行情况监督检查力度,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与风险防范机制,不断提升公司规范治理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特此说明。

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